**第30講：往羅馬（徒27:1-44）**

系列：[使徒行傳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history-acts)

講員：葉明道

在這次長達三個月的旅程中，保羅有很多經歷，並且把福音傳給了一個島上的土人，到了羅馬之後，他仍然有機會自由地傳講真理，所以有人把保羅這次上羅馬的旅程稱為他的第四次宣教旅程。

約在公元59年的秋天，保羅連同其他的囚犯一起被帶上一艘駛往羅馬的船。在這次的旅程中，同行的除了路加醫生外，還有帖撒羅尼迦的信徒亞裡達古（參27:1-2）。

保羅在百夫長猶流的押送下，先用一天的時間，從該撒利亞坐船到西頓。一般來說，船靠岸後，一定會用相當的時日上貨落貨，乘客自然會上岸打發時間，囚犯卻必須留在船上以策安全，防止他們逃走。不過，保羅卻得到不同的待遇，百夫長寬待他，准他往朋友那裡去休息、探訪，當然百夫長會安排一個士兵監視著他。

離開西頓之後，他們要往呂家的每拉去，每拉是當時重一個沿海城市，航海業十分發達，從西頓到每拉大約需要15天的航程，本來最直接著的航線是沿著居比路的西岸航行，可是“因為風不順，就貼著居比路背風岸行去”（參27:4）。原來，保羅啟程的時候是初秋時節，海面吹的是西風或者西北風，所以他們沿著居比路的東面而走，目的是利用居比路這個島來避風。

到了每拉之後，百夫長遇見一艘從亞歷山大開去羅馬的船，亞歷山大是埃及的一個城市，故這艘船是從埃及開去羅馬的。從埃及到羅馬是一條很重要的貿易航線，專門運輸玉米供應羅馬廣大的人口，由於古代的船隻沒有足夠的抗風設計，所以從亞歷山大出發的船一定先到每拉，然後依傍著亞西亞海岸再航行。保羅登上的這艘船，當然也是載有穀物的船（參27:38）。這艘船當然想趕及在冬季來臨之前到達羅馬，否則航行就有困難了，可是從每拉啟程後，氣候就不容他們達成願望了，由於背風，整個旅程也比預計中遲了。

這一程已經走了好一段日子，船也似乎再也離不了海港了，因為天氣仍然惡劣，冬天前的航海日期已過了（參27:9）。經文所提的“禁食的節期”是指猶太人的贖罪日，大約是在陽曆的九月下旬到十月。根據猶太人的推算，安全的航行的季節是在五月至九月中。羅馬人更加認為，九月中之後航行兇吉難料，十一月十一日啟程的，更是自尋死路！如果保羅是在公元59年從該撒利亞啟程的話，那年的贖罪日是10月5號，這和路加記載的時間是很吻合的。

船長和百夫長似乎仍然打算啟航，在這時候，保羅插手干涉了，他在地中海有多次航行的經驗，於是簡單地警告當前的危險，但是百夫長和船長不信保羅說的話，他們覺得在這個海口過冬不便（參27:12）

這海口所指的是27:8提到的佳澳，它是一個開敞的港灣，在惡劣的天氣裡，是絕對不能避風的。船長和百夫長深知不可以啟航去意大利了，他們只是想把船駛到沿岸的港口非尼基過冬。非尼基是一個船隻過冬的主要城市，有良好的避風港，但是在那種天氣之下，要把船駛到非尼基的革哩底也是困難的事情。

作者路加在27:13開始繪影繪聲地描寫船隻在風暴中航行的危險。從佳澳到革哩底大約只需要一天的航程，既然當時起了溫和的南風，似乎不難到達目的地，可是他們沒有預料風向忽然改變，船在風暴中困住了，無能為力之下只好任風漂流。漂到一個叫做“高大”的島的時候，他們做了三件預防措施，即27:16-18所說的：“在那裡僅僅收住了小船，既然把小船拉上來，就用纜索捆綁船底，又恐怕在賽耳底沙灘上擱了淺，就落下篷來，任船飄去。”

這三節經文卻讓我們知道了一些航海知識。他們第一個措施是把小船拖上來，以在地中海航行的船都有小船隨行，當有大風浪的時候，它很容易撞打在大船上而毀壞，所以必需拖上來綁在船邊。第二個措施是用纜索捆綁船底，所指的大概是用纜索從船頭到船尾拉緊，防止船隻被暴風打散。第三個措施是落下篷，英文新國際版把“篷”譯作“錨”，“落下篷”的目的是使船慢駛，甚至轉移方向，避免在賽耳底沙灘擱淺。賽耳底在利比亞的海岸外面，是流沙淺灘的地帶，傳說是航海的危險地帶，像現在所說的百慕達三角一樣危險。

這次的風浪十分厲害：“大陽和星辰多日不顯露，又有狂風大浪催逼，我們得救的指都絕了”（參27:20）。船上當時情況危急，再加上人們暈浪虛弱，沒有胃口吃東西，船上是一片愁雲慘霧。在這時候，保羅第二次的干預，他的說話帶有莫大的鼓舞，他說：“現在我還勸你們放心，你們的性命一個也不失喪，惟獨失喪這船。”保羅的信心是從神而來的，有神的使者向他顯現，指出保羅必定站在該撒面前，這印證了23:11的啟示，保羅必然安全抵達羅馬，因為神的計劃是要他在該撒面前作見證。

保羅抓住神的應許來安慰船上的人，並且叫他們同樣對神有信心，27:25-26是保羅向船上的人所講的話：“所以眾人以放心，我信神他怎樣對我說，事情也要怎樣成就。只是我們必要撞在一個島上。”

保羅的預言應驗了！離開佳澳兩個星期之後，船隻漂流到亞底亞海，亞底亞海在意大利、米利大、革哩底和希臘之間，水手們從浪濤聲中認出可能快靠近陸地了，於是測量水的深度。水這樣淺，又加上海浪的聲音，必須採取安全措施，以防船隻打在石頭上，所以水手們拋下四個錨，想等天亮的時候再找合適的地點靠岸。

27:30講出了水手們的心態，原來水手們想坐小船逃走，可能他們認為沒有港口停船的情況之下，坐小船逃走的生存機會比較大，同時又不用受船上乘客的連累。保羅看見這種情形，馬上向百夫長指出，如果水手離船，乘客們就不能於次日把船靠岸了，於是兵丁砍斷小船的繩子，決定不要小船了。

天快亮的時候，保羅在船上第三次說話，他這次主要是勸船上的乘客吃飯。原來他們自從遇見風暴以來，已經有14天沒有吃東西！保羅勸他們吃東西，因為這與他們的安危有關係，他更加以身作則，說完話後，就拿著餅在眾人面前祝謝了神，擘開吃了。保羅為船上的人樹立了兩個好榜樣，第一是為了保養身體而用飯，第二是為食物感謝神。眾人見保羅的信心，於是也跟著吃了。

船上一共有276人。有人說，這艘船啟程的時候，根本沒有數點過人數，現在統計人數是為了準備分發食物，或者是為了登岸所作的統計。眼看就要登岸了，事情忽然又起了變化：“但遇著雨水夾流的方，就把船擱了淺，船頭膠住不動，船尾被浪的猛力沖壞”（參27:21-26）。船不能動了，希望變成了失望！兵丁在混亂中怕囚犯逃走，所以想把囚犯殺了，因為如果有一個囚犯逃走，守衛的兵丁必須以自己的性命償還。

在這時候，保羅又一次成為了焦點人物，經文是這樣說的：“但百夫長要救保羅，不准他們入而行，就吩咐會洑水的跳下水去先上岸。”不管百夫長對其他囚犯的態度怎樣，他不肯讓保羅的性命受到危害，他制止了兵丁的計劃，並且信任囚犯不會逃走，於是想辦法讓船上的人登岸，先吩咐會游泳的自行遊過去，其他的人則用木板或者浮水的東西上岸。這章經文最後一句說：“這樣，眾人都得了救，上了岸。”神的應許沒有落空，保羅船難當中兩次向船上的人保證，他們的性命一不失喪，他們的頭髮一根也不至於損壞，現在全部應驗。

在這次的航行中，保羅雖然是囚犯的身分，卻仍然以一個領導者的姿態出現，在路加的描述中，保羅因著他背後的神，不但是屬靈的宗教領袖，也成為了危難中真正的領導者。